

#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严肃落实《河北省城镇住宅小区物业服务 监管办法》的通知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发区城乡建设局、北戴河新区规划建设局；各物业服务企业：

2021年5月1日，《河北省城镇住宅小区物业服务监管办法》正式实施，各县区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主动督促各物业服务企业落实文件要求，取得了较好成效。但在各类监督检查中发现仍有部分物业服务企业和物业项目，没按《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物业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内容落实。为严肃落实《河北省城镇住宅小区物业服务监管办法》，杜绝发生合同文本内容格式不统一的问题，提出以下要求，请严肃认真的抓好落实：

**一、思想高度认识。**各县区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要组织各物业服务企业对《办法》内容再学习，严肃《办法》的贯彻落实，要从思想上高度重视，以贯彻落实《河北省城镇住宅小区物业服务监管办法》为抓手，不打折扣的执行各项内容，促进物业服务质量再提升。

**二、压实主体责任。**各县区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各物业服务企业要严格落实《办法》的各项内容，压实各县区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和物业服务企业主体责任。从落实《办法》

---

为切入点，严肃规范物业服务企业经营行为，努力提高全市物业服务管理水平。

**三、加大督导力度。**各县区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大日常监管力度，凡发现物业服务企业在落实《办法》中有违规违纪行为，要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按程序和相关规定移交执法部门立案处罚，同时按《河北省房地产市场严重失信名单管理办法》记入“黑名单”，实施信用惩戒。

附件：《河北省城镇住宅小区物业服务监管办法》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自行下载）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1月26日

